附件：

佛坪县县级公共文化服务目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实施标准 | 服务时间及地点 | 承担 单位 |
| 公共设施场馆免费开放 | 文化 设施 | 1.县文化馆、图书馆、公共博物馆（非文物建筑及遗址类）等县级公共文化设施常年免费开放，基本服务项目健全，免费开放时间（其中县图书馆每周不低于56小时，其余公共文化设施每周不低于40小时）、免费开放项目向公众公示。未免费开放的博物馆在博物馆日向社会免费开放。2.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免费开放，基本服务项目健全，免费开放时间（每周不低于40小时）、免费开放项目向公众公示。3.职工服务中心（不含企业）、青少年活动中心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、中小学校课外活动基地等设施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。 | 全年，全县各公共文化体育场所 | 各镇办，县文旅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教体局、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 |
| 体育 设施 | 4.公共体育场（馆）、文体公园、文体广场、全民健身路径等免费向社会开放。 |
| 全民阅读 | 读书看报 | 5.县图书馆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综合文化服务中心（含农家书屋），配备图书、报刊和电子书刊，并免费提供图书、报刊借阅服务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各镇办，县文旅局、县教体局、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 |
| 县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 | 6.建立县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，整合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资源，设立县文化馆图书馆分馆、服务点。 |
| 阅活动 | 7.县图书馆每年举办阅读活动不少于20次；各农家书屋每年引导阅读活动不少于6次。 |
| 收听广播 | 8.为全县提供应急广播服务，城乡应急广播全覆盖，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。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应急广播设施每天转播上级广播新闻等节目不少于3次，随时提供应急信息发布服务。9.通过卫星和有线网络提供广播节目不少于17套，通过无线提供广播节目不少于6套，通过数字音频广播提供节目不少于15套。（节目内容必须包括中国之声、陕西新闻及农村广播、市县广播各1套。）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县文旅局、县融媒体中心、广电网络佛坪支公司 |
| 观看电视 | 10.县城通过有线、边远山区通过直播卫星提供不少于25套电视节目，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不少于15套电视节目。未完成无线数字化转换的地区，提供不少于5套电视节目（中央1、7、13套，本省、本地市新闻综合类频道各1套）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县文旅局、县融媒体中心、广电网络佛坪支公司 |
| 观赏电影 | 11.为农村群众提供数字电影放映服务，每年每村(社区)平均每月一场电影，其中每年国产新片（院线上映不超过2年）比例不少于1/3。12.为中小学生每学期免费提供2部爱国主义教育影片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县文旅局、县教体局、县文旅文广综合执法大队、农村数字电影放映佛坪服务站 |
| 群文活动 | 文体 活动 | 13.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，县文化馆不少于50次、镇（街道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不少于12次、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不少于4次。14.城乡居民依托公共体育场（馆）、文体公园、文体广场、全民健身路径等等公共设施就近方便参加各类文体活动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各镇办， 县文旅局、县教体局、县财政局 |
| 惠民 演出 | 15.根据群众实际需求，采取政府购买等形式，为镇(街道)、村（社区）免费送地方戏等文艺演出，每个镇（街道）每年不少于8场，每个行政村（社区）不少于1场。 |
| 文化 品牌 | 16.县级继续实施“秦岭大熊猫文化旅游节”“文化暖心走基层”等群众喜闻乐见的特色文化品牌活动，每个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有1-2个群众喜闻乐见的常态化文化活动。 |
| 公益活动 | 公益 展览 | 17.县文化馆每年举办公益性展览不少于8次；县图书馆每年举办公益性展览不少于6次；镇（街道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每年举办公益性展览不少于4次。18.公共博物馆常年设有基本陈列，每年举办公益性专题展览不少于2次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各镇办， 县文旅局、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 |
| 公众教育 | 19.县文化馆每年举办公益性培训不少于20次；县图书馆每年举办培训次数不少于10次；镇（街道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每年举办公益性培训不少于8次。20.县文化馆每年举办公益性讲座不少于6次；县图书馆每年举办公益性讲座不少于10次。21.公共博物馆举办公益性公共教育活动（如培训、讲座、辅导等）每年不少于6次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县文旅局、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 |
| 数字文化服务 | 22.公共文化机构建有面向群众服务的网站，设施内免费提供wifi。23.县图书馆、镇（街道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有公共电子阅览室，免费提供上网服务。 |  全年，全县各公共文化场所 | 各镇办， 县文旅局、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 |
| 特殊群体服务 | 24.县图书馆配备儿童和盲文书籍，开展儿童、盲人阅读服务。25.县文化馆、体育场（馆）、镇（街道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定期组织开展针对残障人士、未成年人、老年人和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文体活动。26.未成年人、老年人、现役军人、残疾人和低收入人群参观文物建筑及遗址类博物馆实行门票减免，有条件的博物馆在博物馆日、文化遗产日免费参观。 | 全年，全县范围内 | 县文旅局、县教体局、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 |

抄送：市文旅局。

 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。

县监委，县人民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各驻佛单位。

佛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11日印发